

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865号”文核准，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4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9.3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23,2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2,935,0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00,265,000.00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12月28日全部到账，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广会验字[2016]G14001220411”《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与银行及保荐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618号文《关于核准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67,400.00张，每张面值100元，期限6年，募集资金总额为206,740,00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人民币3,301,886.79元，减除其他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人民币1,736,484.91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01,701,628.30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亚会A验字[2020]0049号验证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与银行及保荐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 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至2020年7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款余额	备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科技支行	637968176716	10,436,413.4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698940789	31,352,569.14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分行	944005010000890254	-	
合计		41,788,982.57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2020年7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款余额	备注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632173671	59,128,819.7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科技支行	689973338662	4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龙湖支行	44100501040022481	40,427,291.00	
兴业银行汕头分行	391680100100051201	62,812,674.00	
合计		202,368,784.73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至2020年7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到账金额（已扣除承销费及保荐费）	208,200,000.00
减：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发行费用	7,935,000.00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00,265,000.00
减：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66,577,845.90
其中：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158,900,804.81
本年募投项目使用金额	7,677,041.09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8,101,828.47
其中：利息收入	2,691,595.02
理财收入	5,466,911.91
手续费	56,678.46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u>41,788,982.57</u>

截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66,577,845.90 元；加上扣除手续费后累计利息收入净额 8,101,828.47 元；剩余募集资金余额 41,788,982.57 元。与募集资金专户中的期末资金余额 41,788,982.57 元一致。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1。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到账金额（已扣除承销费及保荐费）	203,240,000.00
减：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发行费用	1,538,371.70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01,701,628.30
减：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71,180.27
其中：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
本年募投项目使用金额	71,180.27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35.00
其中：利息收入	-
理财收入	-
手续费	35.00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u>201,630,413.03</u>

截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1,180.27 元；加上扣除手续费后累计利息收入净额-35.00 元；剩余募集资金余额 201,630,413.03 元。

募集资金专户中的期末资金余额 202,368,784.73 元，其中可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201,630,413.03 元、待划转已垫支的发行费用 738,371.70 元。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2。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案及实施期限变更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1）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3 日和 2018 年 4 月 16 日分别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案及实施期限的议案》，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分别为“中高端白色母粒产业化建设项目”和“中高端黑色母粒产业化建设项目”，原计划建成时间均为 2018 年 3 月。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公司调整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方式并延长项目实施期限，具体情况如下：

募投项目开展前期，公司两块募投项目用地中间横亘着一条宽约 15 米的废弃村道，公司从厂区整体布局和降低管理成本两方面综合考虑，拟计划通过招拍挂的流程购得该村道地块，并将其作为募投项目建设用地纳入两个募投项目的整体规划中，将原有的两块募投项目用地连成一片，形成一个厂区进行管理。在募投项目建设实施过程中，由于政府土地出让审批程序较为复杂，因此造成上述募投项目进展与预期计划存在一定差异。随着项目的进行，公司募投项目土建工作仍在开展，仓库等辅助建筑已封顶，且政府部门已完成对该土地的收储工作。因此，公司对两个募投项目的实施方式和实施期限进行调整。

上述两个募投项目调整后增加了建设用地，预计该地块的土地使用权购置费为 385 万，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购买，并在两个募投项目费用构成中增加土地使用权购置费一项内容，费用调整后“中高端白色母粒产业化建设项目”的投资总额由原计划总投资 9,595.85 万元变更为 9,749.85 万元，“中高端黑色母粒产业化建设项目”的投资总额由原计划总投资 15,539.44 万元变更为 15,770.44 万元。各项目投资总额变更后，原建设内容和其他各项预算费用均保持不变。调整后，上述项目预计将于 2019 年 3 月 31 日前建成，因此公司拟对上述项目的建成时间相应延长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

公司本次对募投项目进行部分实施方式的调整及延期，没有改变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向，不会对原有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

（2）2018 年 10 月 25 日和 2018 年 11 月 13 日分别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案的议案》，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根据最新的政府土地出让价格信息，公司预计对该地块的土地使用权购置费及契税约为

1000 万元，因此，将原来以自有资金出资的购买方式变更为以募集资金出资的购买方式，同时使用募集资金支付相关契税，将原两个募投项目费用构成中的“土地使用权购置费”一项内容变更为“土地使用权购置费及契税”，并将相应的费用数额由原来的 154 万元和 231 万元分别变更为 400 万元和 600 万元。本次调整后，公司原两个募投项目的投资总额增加 615 万元，其中“中高端白色母粒产业化建设项目”的投资总额由 9,749.85 万元变更为 9,995.85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9,299.21 万元），“中高端黑色母粒产业化建设项目”的投资总额由 15,770.44 万元变更为 16,139.44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0,727.29 万元）。

公司本次对募投项目进行部分实施方式的调整，没有改变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向，不会对原有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

（3）2019 年 2 月 27 日和 2019 年 3 月 20 日分别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分别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案及实施期限的议案》，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自公司将原有两块募投项目用地中间的地块作为募投项目建设用地纳入两个募投项目的整体规划以来，公司积极协调推动上述中间地块所在地的政府主管部门实施上述地块的国有土地招拍挂流程。但由于国有土地需要履行的出让审批程序较为复杂，上述地块迟迟未能履行招拍挂公开出让程序，导致公司无法按照预期取得上述中间地块的土地使用权，由此对公司募投项目建设进度造成较大的影响。为加快募投项目的总体建设进度，公司重新对两个募投项目的实施方案及实施期限进行调整，不再将上述中间地块纳入两个募投项目建设的整体规划，两个募投项目仍然在原有两块募投项目建设地上进行规划建设。同时，根据募投项目的最新建设进展情况，公司预计无法在原计划建成时间（2019 年 3 月）内完成募投项目的建设，公司将上述项目的建成时间相应延长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并将其预计达产时间调整为 2022 年。

本次调整后，“中高端白色母粒产业化建设项目”的投资总额调整减少土地使用权购置费用及契税 400 万元，投资总额由 9,995.85 万元变更为 9,595.85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金额 9,299.21 万元），“中高端黑色母粒产业化建设项目”的投资总额调整减少 600 万元，投资总额由 16,139.44 万元变更为 15,539.44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金额 10,727.29 万元）。

公司本次对募投项目实施方案及实施期限进行调整，没有改变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向，不会对原有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

（4）2020 年 1 月 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中高端黑色母粒产业化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中高端白色母粒产业化建设项目尚处于设备安装调试阶段，还有车间地面固化隔断、厂区路面硬化等工作尚未完成。根据募投项目的最新建设进展情况，公司预计无法在原计划建成时间（2019 年 12 月 31 日）内完成中高端白色母粒产业化建设项目的建设，公司将中高端白色母粒产业化建设项目的建成时间相应延长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并将上述两个项目的预计达产时间调整为 2021 年。

公司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进行调整，没有改变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向，不会对原有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

（5）2020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中高端黑色母粒产业化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至 2020 年 3 月 30 日，因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影响，中高端白色母粒产业化建设项目尚处于设备安装调试阶段，还有车间地面固化隔断、厂区路面硬化等工作尚未完成，公司预计该项目将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拟将中高端白色母粒产业化建设项目的建成时间调整为 2020 年 6 月 30 日。

公司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进行调整，没有改变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向，不会对原有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不存在实施方案及实施期限变更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存在的差异及原因说明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不存在重大差异。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2017年2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决议有效期内该额度可滚动使用。2019年2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8个月内有效，决议有效期内该额度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上述议案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对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进行了逐笔公告，截至2020年7月31日，公司未有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募集资金。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专用账户。

(六) 剩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和安排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剩余金额41,788,982.57元，公司将根据未来的生产经营、资金计划等，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后，再决定剩余资金的具体使用安排。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至2020年7月31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下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截止日 累计承诺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中高端白色母粒 产业化建设项目	不适用	-	-	注1
中高端黑色母粒 产业化建设项目	30.05%	1,654.21	110.96	否

注1：中高端白色母粒产业化建设项目已于2020年7月1日开始试产，尚未实现效益。

由于受新冠疫情影响，我国绝大部分企业均不同程度的延迟复工，导致下游客户订单减少或推迟、货物运输受阻；因此，公司中高端黑色母粒产业化建设项目未能达到预计效益。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截止日 累计承诺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年产2万吨高浓度 彩色母粒建设项目	不适用	-	-	注2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	-	

注2：上述项目尚处于建设期。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对照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情况已在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附表 1-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1-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七日

附表1-1: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

单位: 人民币万元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 与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的差 额	截止日项 目完工程 度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 诺投资金 额	募集后承 诺投资金 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募集前承 诺投资金 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20,026.5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6,657.7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其中: 2017 年度			2,885.10	
					2018 年度			9,375.00	
					2019 年度			3,629.98	
					2020 年 1-7 月			767.70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与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的差 额	
中高端白色母粒产 业化建设项目		9,299.21	9,299.21	9,299.21	9,299.21	9,299.21	7,416.35	1,882.86	已完工
中高端黑色母粒产 业化建设项目		10,727.29	10,727.29	10,727.29	10,727.29	10,727.29	9,241.43	1,485.86	已完工
合计		<u>20,026.50</u>	<u>20,026.50</u>	<u>20,026.50</u>	<u>20,026.50</u>	<u>20,026.50</u>	<u>16,657.78</u>	<u>3,368.72</u>	

附表1-2: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0,170.16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7.1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其中: 2020年7月			7.1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截止日 项目完 工程度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 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 募集后承诺投资 金额的差额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2 万吨高浓度 彩色母粒建设项目	14,119.31	14,119.31	14,119.31	14,119.31	14,119.31	14,119.31	7.12	14,112.19	0.05%
补充流动资金	6,050.85	6,050.85	6,050.85	6,050.85	6,050.85	6,050.85	-	6,050.85	-
合计	<u>20,170.16</u>	<u>20,170.16</u>	<u>20,170.16</u>	<u>20,170.16</u>	<u>20,170.16</u>	<u>20,170.16</u>	<u>7.12</u>	<u>20,163.04</u>	<u>0.05%</u>